2024年度

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单位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：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二、内设机构设置情况

三、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

第二部分：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：名词解释

附件：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2024年度单位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十、项目支出表

十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
十二、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

第一部分：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（一）抓基础教育、培养学生习惯、组织教育教学、科学开展教育活动、保证教育教学质量；

（二）维护教职工利益、保证教职工合法权益、以教职工和学生的人生幸福和生命质量为出发点。

二、内设机构设置情况

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下设办公室、教导处、政教处、后勤处等四个内设机构。

三、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

2024单位预算包括2024单位本级预算。

第二部分：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2024年收入总计345.591894万元，支出总计345.591894万元，比2023年预算增加45.720435万元，增长15.23%，主要原因：部门人员增加及人员工资增长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2024年收入合计345.59189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345.591894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；事业收入0万元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；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；其他收入0万元；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2024年支出合计345.591894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345.591894万元，占100％；项目支出0万元，占0％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345.591894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预算0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比2023年预算增加45.720435万元，增长15.23%，主要原因：部门人员增加及人员工资增长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345.591894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小学教育支出267.4945万元，占77.4%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障缴费支出35.5392万元，占10.28%；事业单位医疗13.9932万元，占4.0%；住房公积金26.6544万元，占7.71%；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.910594万元，占0.6%；项目支出0万元，占0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
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345.591894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小学教育支出267.4945万元，占77.4%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障缴费支出35.5392万元，占10.28%；事业单位医疗13.9932万元，占4.0%；住房公积金26.6544万元，占7.71%；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.910594万元，占0.6%；项目支出0万元，占0%。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0万元，与2023年预算持平，2024年无预算安排，主要原因：2024年本部门没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拨款收入，也没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的支出，故无数据情况说明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2024年无预算安排，主要原因：2024年本部门无因公出国（境），故无数据情况说明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2024年无预算安排，主要原因：2024年本部门无公务用车，故无数据情况说明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2024年无预算安排，主要原因：2024年本部门无公务用车，故无数据情况说明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2024年无预算安排，主要原因：2023年本部门没有公务接待安排的支出，故无数据情况说明。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，2024年无预算安排，主要原因：2024年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，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，故无数据情况说明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（不含人员经费）0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等支出，2024年无预算安排，主要原因：2024年本部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，故无数据情况说明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罗山县第四实验小学2024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，从项目成本、项目产出、项目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，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、实效、质量，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、生态效益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。

2024年单位预算金额共计345.591894万元，其中项目共0个，金额为0万元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23年期末，我部门共有车辆0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，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主要原因：2024年本部门无公务车，故无说明。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，主要是：0项目0万元、0项目0万元、0项目0万元等；我部门将按照《预算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，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。

第三部分：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